

學校名稱：國立東華大學											可選填報名之系科(組)、學程數	1	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國立東華大學藝術與設計學系	第一階段	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
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順序	項目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718003	科目	篩選倍率	同級分超額篩選科目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率	證照或得獎加分	1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
招生群(類)別	07 設計群	國文	--	V	x1.00倍	合占總成績比率40%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30%	依加分標準	2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英文	--	V	x1.00倍		--	--	--	--		3	統測科目專業一
一般考生	1	數學	--	X	x0.00倍		--	--	--	--		4	統測科目專業二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專業一	10.00	V	x2.00倍		--	--	--	--		5	統測科目國文
原住民考生	0	專業二	3.00	V	x2.00倍		--	--	--	--		6	--
離島考生	0	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					--	--	--	--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--	項目										上傳檔案數上限	
指定項目甄試費	500元	A.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		1件	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	114年6月11日(三) 21:00止	B.課程學習成果										1件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及注意事項	--	B-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(*須至少上傳1件)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，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										1件	
甄試日期	--	B-2.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							1件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114年6月25日(三) 10:00起	C.多元表現: C-5、C-6、C-7、C-8										5件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4年6月27日(五) 12:00止	D-1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	1件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114年7月1日(二) 10:00起	D-2.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	1件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114年7月3日(四) 12:00止	D-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	1件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114年7月21日(一) 10:00止	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											
備註		2.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、D-2、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，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											
		3.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		
		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：請提供與設計群相關專業領域成果、具代表性之創作作品成果。											
		2.多元表現：鼓勵完整多元的學習，著重與設計群相關競賽成果、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(如職場學習成果)、證照成果及特殊優良表現等。											
		3.學習歷程自述：內容應含自我分析、學習經驗及就讀本系動機與未來計畫。											
		1.本系教師多畢業自世界各國名校，且擁有完整的教學設備與空間。課程以「藝術創作學程」與「創意設計學程」為主軸，強調藝術、設計、數位等多元跨界整合學程，培育具藝術創作、設計實務與媒體應用專業人才為目標。											
		2.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(或更高等級)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(含服務學習)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											

直接列印